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中标项目签署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 合同类型及金额: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道局工程公司")近日与伊拉克巴士拉石油公司(以下简称"BOC")就伊拉克巴士拉省海水输送管道总包项目(以下简称"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签署 EPC 承包合同,合同金额 25. 24 亿美元(以项目授标日汇率折算约 180. 32 亿元人民币)。
- 2.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合同期为 54 个月(设计采购施工试运阶段 42 个月+运行维护培训阶段 12 个月)。
- 3.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该合同履行对公司本年度的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由于合同履行期较长,该合同实施后将对公司未来 4-5 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积极影响。
- 4. 特别风险提示: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经济、政治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5年7月30日,管道局工程公司收到BOC发来的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授标函,确定管道局工程公司为项目中标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发布的"中油工程关于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5)。近日,管道局工程公司与BOC正式签署了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EPC承包合同。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项目主要情况

伊拉克海水管道项目为 EPC 总承包模式,工作范围包括建设海水处理设施到各联络站的干线管道、联络站到油田分输站的支线管道及管道附属地面设施等,项目合同期为 54 个月(设计采购施工试运阶段 42 个月+运行维护培训阶段 12 个月)。

二、合同对方情况介绍

BOC 系依据伊拉克法律设立的上市公司,其前身为伊拉克南方石油公司,总部位于伊拉克巴士拉省,隶属于伊拉克石油部管辖,主营业务涵盖原油及天然气的勘探、开发、生产、加工、储存、运输及出口等,经营区域覆盖伊拉克南部多个油田,与我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 1. 合同金额: 25.24 亿美元(约 180.32 亿元人民币)。
- 2. 结算方式: 进度付款。
- 3. 合同履约地点: 伊拉克巴士拉省、济加尔省、米桑省等地区。
- 4. 履行期限:项目合同期为54个月(设计采购施工试运阶段42个月+运行维护培训阶段12个月)。
 - 5. 争议解决方式: 优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申请仲裁。

四、对公司的影响

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在伊拉克乃至中东地区油气储运工程市场的进一步巩固和拓展,并将对公司未来 4-5 年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该项目而与相关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我公司所属管道局工程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油气储运工程建设以及在伊拉克开发 执行项目的经验,现有技术、资源能够满足本项目实施需要。管道局工程公司将切实 全面管控风险,确保项目高质量顺利建成。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项目所在国社 会、经济、政治、市场以及业主方筹资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 合同正常履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主合同关键页。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